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21）0100808 号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绿生态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汇绿生态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汇绿生态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 2020 年度的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81,425.64 万元，其中工程施工业务的营业收入为 77,401.3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95.06%。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汇绿生态公司采用新收入准则。汇绿生态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的工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 （1）评价和测试汇绿生态公司收入确认流程的内部控制，包括合同预计收入和合同预计成本编制及按照履约进度计算收入的内部控制；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程施工业务，履约进度主要根据项目的性质，按已经完成的为履约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管理层需要在初始对园林工程建设业务的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当初始估计发生变化时，如合同变更、索赔及奖励，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进行修订，并根据修订后的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调整履约进度和确认收入的金额。由于管理层在确定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选取工程施工合同样本，评价和测试与建造合同预算编制和合同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的确定和变动、以及收入确认流程相关的内部控制； (3) 选取工程施工合同样本，检查管理层合同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建造合同和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所作估计是否合理、依据是否充分； (4) 选取工程施工合同样本，对本期发生的合同履约成本进行测试； (5) 选取工程施工合同样本，重新计算其履约进度，以验证其准确性； (6) 选取重大项目，对工程形象进度进行现场查看，与账面记录的履约进度进行比较，对异常偏差执行进一步的检查程序；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二) 合同资产、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的减值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同资产的账面余额为 97,264.49 万元，计提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 1,021.28 万元。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汇绿生态公司采用新收入会计准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估计》的要求，集团在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涉及重大判断和估计。汇绿生态公司管理层分析合同资产的结算情况，回款情况、交易对方的信用等级等因素以评估合同资产的风险。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 43,081.09 万元，已计提预期信用损失为 7,512.06 万元；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 30,382.81 万元，已计提预期信用损失为 31.68 万元。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汇绿生态公司采用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涉及重大判断和估计。汇绿生态公司管理层分析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的历史回款情况及结算情况、交易对方的信用	关键审计事项的应对审计中，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 (1) 评价和测试汇绿生态公司合同资产、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账款减值准备流程的内部控制； (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与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 (3) 对于单独确定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所做评估的依据及合理性； (4) 对于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采用减值矩阵确定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与合同资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对于管理层确定的历史实际损失率的重新计算，利用我们的估值专家评价管理层对于前瞻性信息评估的合理性。同时选取样本，检查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与合同资产在减值矩阵中按照相同信用风险特征进行分类的适当性； (5) 评价管理层对合同资产、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的评估；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等级及未来经济状况，以评估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的信用风险。 上述领域依赖于多项假设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6) 向重要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客户执行函证程序，并将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 (7) 检查重要的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的期后回款情况。 (8) 检查与合同资产、应收帐款及长期应收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四、其他信息

汇绿生态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汇绿生态公司 2020 年年报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汇绿生态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汇绿生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汇绿生态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汇绿生态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

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汇绿生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汇绿生态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汇绿生态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本页无正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邓四斌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肖峰

中国·武汉

2021年03月17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309,727,591.51	163,106,679.19	163,106,679.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355,690,347.42	307,311,722.84	624,582,126.43
应收款项融资	六、3		10,794,389.02	10,794,389.02
预付款项	六、4	2,639,422.73	3,915,130.73	3,915,130.73
其他应收款	六、5	15,948,642.68	33,663,796.11	33,663,796.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六、6	122,412,930.03	86,255,744.21	643,372,969.62
合同资产	六、7	962,432,112.92	876,222,657.78	不适用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29,466,682.58	65,860,379.21	65,860,379.21
流动资产合计		1,798,317,729.87	1,547,130,499.09	1,545,295,470.3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六、9	303,511,262.95	314,191,117.24	314,191,117.24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10	21,741,600.00	20,879,200.00	20,879,2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1	44,436,073.82	46,281,300.14	46,281,300.1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12	236,845.49	162,498.54	162,498.5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3	19,896,993.31	21,519,504.55	21,519,504.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4	22,184,992.29	20,775,260.74	21,234,017.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2,007,767.86	423,808,881.21	424,267,638.41
资产总计		2,210,325,497.73	1,970,939,380.30	1,969,563,108.72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5	383,482,178.19	339,000,000.00	33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6	59,927,389.07	43,660,771.95	43,660,771.95
应付账款	六、17	575,301,616.00	464,298,934.48	464,298,934.48
预收款项				11,413,287.67
合同负债	六、18	15,255,437.21	11,413,287.67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六、19	11,826,255.88	11,702,191.79	11,702,191.79
应交税费	六、20	28,121,088.11	36,968,021.41	36,968,021.41
其他应付款	六、21	8,955,800.01	8,320,348.84	8,320,348.84
其中：应付利息	六、21		496,552.51	496,552.51
应付股利	六、21	3,428,949.73	2,274,225.12	2,274,225.1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22	16,459,732.52	7,343,495.99	7,343,495.99
流动负债合计		1,099,329,496.99	922,707,052.13	922,707,052.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23	78,000.00	78,000.00	78,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4	248,521.75	33,954.13	33,954.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6,521.75	111,954.13	111,954.13
负债合计		1,099,656,018.74	922,819,006.26	922,819,006.26
股东权益：				
股本	六、24	197,826,394.00	197,826,394.00	197,826,39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5	228,886,708.44	228,886,708.44	228,886,708.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26	729,950.00	83,150.00	83,15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7	83,960,325.05	74,934,477.26	74,789,132.40
未分配利润	六、28	599,266,101.50	546,389,644.34	545,158,717.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10,669,478.99	1,048,120,374.04	1,046,744,102.46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110,669,478.99	1,048,120,374.04	1,046,744,102.4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210,325,497.73	1,970,939,380.30	1,969,563,108.72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

合并利润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14,256,428.06	769,044,387.47
其中：营业收入	六、29	814,256,428.06	769,044,387.47
二、营业总成本		696,896,407.91	644,485,146.35
其中：营业成本	六、29	630,042,927.11	577,964,879.78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税金及附加	六、30	2,082,894.32	2,000,934.68
销售费用	六、31	2,266,009.30	1,930,290.00
管理费用	六、32	49,577,829.87	55,095,908.31
研发费用	六、33	2,977,095.57	3,039,758.14
财务费用	六、34	9,949,651.74	4,453,375.44
其中：利息费用		17,790,880.51	15,966,444.87
利息收入		8,429,104.13	11,757,907.82
加：其他收益	六、35	9,696,315.08	8,483,443.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6	36,453.70	60,756.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7	-4,336,693.13	-9,624,740.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8		-4,691.4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2,756,095.80	123,474,008.57
加：营业外收入	六、39	177,733.55	438,256.35
减：营业外支出	六、40	2,395,394.85	1,119,975.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538,434.50	122,792,289.02
减：所得税费用	六、41	30,636,129.55	34,294,968.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902,304.95	88,497,320.0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902,304.95	88,497,320.0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902,304.95	88,497,320.0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6,800.00	83,150.00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6,800.00	83,150.0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6,800.00	83,15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6,800.00	83,15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549,104.95	88,580,470.05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0,549,104.95	88,580,470.0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3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7,562,523.90	928,126,567.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2	41,585,737.52	79,694,757.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9,148,261.42	1,007,821,324.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0,511,126.73	734,190,274.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537,425.36	48,396,658.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216,209.98	47,171,415.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2	29,517,074.20	64,261,888.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6,781,836.27	894,020,235.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66,425.15	113,801,088.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97,209.8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000.00	1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60,209.86	11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82,243.66	5,784,059.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2,243.66	33,784,059.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77,966.20	-33,783,949.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0,300,000.00	73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2		36,134.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0,300,000.00	731,036,134.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6,300,000.00	76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650,530.22	28,081,005.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0,950,530.22	790,081,005.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530.22	-59,044,871.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51.54	-3,409.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594,912.67	20,968,859.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732,797.50	138,763,938.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327,710.17	159,732,797.50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7,826,394.00				228,886,708.44		83,150.00		74,789,132.40	545,158,717.62	1,046,744,102.46	1,046,744,102.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5,344.86	1,230,926.72	1,376,271.58	1,376,271.58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197,826,394.00				228,886,708.44		83,150.00		74,934,477.26	546,389,644.34	1,048,120,374.04	1,048,120,374.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646,800.00		9,025,847.79	52,876,457.16	62,549,104.95	62,549,104.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6,800.00			89,902,304.95	90,549,104.95	90,549,104.9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9,025,847.79	-37,025,847.79	-28,000,000.00	-28,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9,025,847.79	-9,025,847.7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28,000,000.00	-28,000,000.00	-28,000,000.0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7,826,394.00				228,886,708.44		729,950.00		83,960,325.05	599,266,101.50	1,110,669,478.99	1,110,669,478.99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0年度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7,826,394.00				228,886,708.44				64,828,894.13	482,829,604.91	974,371,601.48		974,371,601.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343,235.71	-3,264,733.36	-3,524,819.07		-3,524,819.07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197,826,394.00				228,886,708.44			83,150.00	64,485,658.42	479,564,871.55	970,846,782.41		970,846,782.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10,303,473.98	65,593,846.07	75,897,320.05		75,897,320.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497,320.05	88,497,320.05		88,497,320.0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303,473.98	-22,903,473.98	-12,600,000.00		-12,6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0,303,473.98	-10,303,473.9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12,600,000.00	-12,600,000.00		-12,600,000.0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7,826,394.00				228,886,708.44			83,150.00	74,789,132.40	545,158,717.62	1,046,744,102.46		1,046,744,102.46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

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52,118.82	851,399.56	851,399.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47,702.50	1,125,605.09	1,125,605.09
其他应收款	十五、1	103,056,101.90	68,277,375.62	68,277,375.6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十五、1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不适用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01,122.82	1,023,582.16	1,023,582.16
流动资产合计		106,457,046.04	71,277,962.43	71,277,962.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2	1,460,661,300.00	1,455,661,300.00	1,455,661,3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41,600.00	879,200.00	879,2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30,156.71	3,426,833.32	3,426,833.3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2,680.61	224,418.85	224,418.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65,415,737.32	1,460,191,752.17	1,460,191,752.17
资产总计		1,571,872,783.36	1,531,469,714.60	1,531,469,714.60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

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713.44	47,470.00	47,47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1,617,168.65	1,946,727.11	1,946,727.11
应交税费	86,706.35	119,742.59	119,742.59
其他应付款	39,584,909.64	11,312,273.34	11,312,273.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428,949.73	2,274,225.12	2,274,225.1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325,498.08	13,426,213.04	13,426,213.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3,316.67	27,716.67	27,716.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3,316.67	27,716.67	27,716.67
负债合计	41,568,814.75	13,453,929.71	13,453,929.71
股东权益：			
股本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41,728,327.98	741,728,327.98	741,728,327.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29,950.00	83,150.00	83,15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873,495.71	38,909,357.34	38,909,357.34
未分配利润	44,972,194.92	37,294,949.57	37,294,949.57
股东权益合计	1,530,303,968.61	1,518,015,784.89	1,518,015,784.8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571,872,783.36	1,531,469,714.60	1,531,469,714.60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

利润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47,855.93	6,843.1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331,336.18	16,137,637.5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020.26	9,336.5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334.43	2,544.64
加：其他收益		33,672.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3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22.48	-7,299.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952.4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658,282.67	33,782,930.74
加：营业外收入		6,674.00	
减：营业外支出		23,572.95	113,091.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641,383.72	33,669,839.7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641,383.72	33,669,839.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641,383.72	33,669,839.7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6,800.00	83,15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6,800.00	83,15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6,800.00	83,15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288,183.72	33,752,989.74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

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261,334.99	24,480,963.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61,334.99	24,480,963.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825.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13,927.63	6,481,689.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856.75	385,000.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981,575.26	29,869,826.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974,359.64	36,799,340.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13,024.65	-12,318,377.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3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30,577,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980.70	2,742,977.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4,3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40,980.70	7,042,977.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59,019.30	23,534,022.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845,275.39	12,045,311.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45,275.39	12,045,311.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45,275.39	-12,045,311.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0,719.26	-829,666.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1,399.56	1,681,066.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2,118.82	851,399.56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700,000,000.00				741,728,327.98		83,150.00		38,909,357.34	37,294,949.57	1,518,015,784.89
二、本年初余额	700,000,000.00				741,728,327.98		83,150.00		38,909,357.34	37,294,949.57	1,518,015,784.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646,800.00		3,964,138.37	7,677,245.35	12,288,183.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6,800.00			39,641,383.72	40,288,183.7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964,138.37	-31,964,138.37	-28,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964,138.37	-3,964,138.37	
2、对股东的分配										-28,000,000.00	-28,000,000.00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				741,728,327.98		729,950.00		42,873,495.71	44,972,194.92	1,530,303,968.61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0年度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				741,728,327.98				35,575,298.37	19,888,418.80	1,497,192,045.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83,150.00		-32,925.00	-296,325.00	-246,100.0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00,000,000.00				741,728,327.98		83,150.00		35,542,373.37	19,592,093.80	1,496,945,945.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66,983.97	17,702,855.77	21,069,839.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669,839.74	33,669,839.7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366,983.97	-15,966,983.97	-12,6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366,983.97	-3,366,983.97	
2、对股东的分配										-12,600,000.00	-12,600,000.00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				741,728,327.98		83,150.00		38,909,357.34	37,294,949.57	1,518,015,784.89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的基本情况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 日由武汉华信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更名而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0,000.00 万元，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20100177840339L 的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2、历史沿革及股本情况

（1）公司的前身为武汉市六渡桥百货公司。公司系依据武汉市体改委于 1989 年 10 月 20 日出具的“武体改[1989]30 号”文《市体改委关于组建武汉市六渡桥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的函复》的相关规定，于 1990 年 1 月 29 日成立的武汉市六渡桥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本总额 2,419.20 万股。

（2）1992 年 6 月，依据武汉市体改委于 1992 年 2 月 25 日出具的“武体改[1992]123 号”文《市体改委关于同意武汉市六渡桥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并更名的函复》，公司实施增资扩股 1,845.00 万股。增资扩股后，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 4,264.20 万股。同时更名为“武汉市六渡桥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根据武汉市体改委于 1993 年 9 月 12 日出具的“武体改[1993]168 号”文《市体改委关于同意武汉市六渡桥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土地折股及调整股本结构的批复》，公司经营国有土地使用权经评估并经江汉区国资办确认折为 737.80 万股，公司股本总额增至为 5,002.00 万股。

（4）依据武汉市体改委于 1996 年 10 月 28 日出具的“武体改[1996]106 号”文《市体改委关于同意武汉市六渡桥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新登记的批复》，公司更名为“武汉市六渡桥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997 年 9 月 3 日，根据“证监发字[1997]434 号”《关于武汉市六渡桥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上市的批复》，同意公司向深交所提出上市申请，并确认股本总额为 5,002.00 万股。1997 年 11 月 3 日，公司股票在深交所挂牌交易，股本总额为 5,002.00 万股，证券简称“六渡桥”，证券代码“0765”。

(6) 1998 年 4 月 14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 1997 年末股份总数 5,002.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4 股，共送红股 2,000.80 万股。公司股份总数增至 7,002.80 万股。

(7) 1999 年 3 月 2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以 1998 年末股份总数 7,002.8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4 股，共送红股 2,801.12 万股。公司股份总数增至 9,803.92 万股。

(8) 2000 年 3 月 30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以 1999 年末股份总数 9,803.92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共送红股 2,941.176 万股；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转增股本 1,960.784 万股。公司股份总数增至 14,705.88 万股。同时，公司更名为“武汉华信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华信股份”。

(9) 2000 年 11 月 23 日，根据“证监公司字[2000]184 号”《关于武汉华信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配股的批复》，本次配股 847.66 万股，公司股份总数增至 15,553.54 万股。

(10) 2001 年 9 月 23 日，华信股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以股份总数 15,553.54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0.5 股，共送红股 777.68 万股；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5 股，共转增股本 8,554.4474 万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华信股份的股份总数增至 24,885.6652 万股。

(11) 根据“深证上[2004]8 号”《关于武汉华信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决定》以及“深证上[2005]61 号”《关于武汉华信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的相关规定，华信股份股票分别自 2004 年 3 月 22 日起暂停上市以及自 2005 年 7 月 4 日起终止上市。2005 年 9 月 5 日，华信股份股票开始在代办股份转让系统代办转让，证券简称“华信 3”，证券代码“400038”。

(12) 2014 年 12 月 12 日，武汉市中院作出（2014）鄂武汉中民商破字第 3-7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华信股份《重整计划》，终止华信股份重整程序。根据《重整计划》的方案及各方具体商务谈判情况，华信股份、管理人与李晓明于 2015 年 3 月 6 日签署了《重组框架协议》，约定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绿园林”）原全体股东作为重组方有条件受让华信股份非流通股股东无偿让渡的 11,585.61 万股非流通股。根据《重组框架协议》的总体约定，华信股份重组方于 2015 年 3 月 24 日签署了《股份注入协议》，约定汇绿园林原全体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将汇绿园林 14.5280%的股份注入华信股份，该股份已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实际过户完毕。2015 年 4 月 25 日，武汉市中院作出（2014）鄂武汉中民商破字第 3-1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13) 2015 年 9 月 17 日，华信股份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重组方股东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资产赠予协议>的议案》，华信股份非流通股股东为获得所持股份的上市流通权，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对价如下：（1）汇绿园林原全体股东按各自持有的华信股份非流通股股份占其合计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的比例向华信股份全体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赠予 2.5 股华信股份股票，共计 1,765.43 万股；（2）汇绿园林原全体股东将其合计持有的汇绿园林 12.8233%的股份赠予华信股份。

(14) 2016 年 4 月 5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股转系统函[2016]2657 号《关于武汉华信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股份变动确认的函》，对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申报文件予以确认。2016 年 5 月 9 日，华信股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毕。

(15) 华信股份与汇绿园林全体股东于 2015 年 8 月 3 日签署了《原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占款补偿协议》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并于 2015 年 11 月 23 日签订上述协议的补充协议，约定重组方将汇绿园林 16.0766%的股份赠予华信股份以解决华信集团及其关联方拖欠华信股份 16,410.23 万元的债务，且华信股份拟发行股份购买重组方所持汇绿园林 56.5721%的股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共涉及汇绿园林 72.6487%的股份。

(16) 2016 年 2 月 1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证监许可[2016]272 号”《关于核准武汉华信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李晓明、李晓伟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华信股份向汇绿园林原全体股东发行 451,143,348 股股票用于购买汇绿园林 56.5721%股权。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700,000,000.00 股，并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XYZH/2016JNA40026 号《验资报告》”验证，以及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7) 2016 年 5 月 11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武汉华信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股份登记的函》，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2016 年 5 月 18 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完成，公司股本总额为 700,000,000 股。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70,000 万股。

4、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本公司注册地址：武汉市江汉区中山大道 779-805 号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武汉市江岸区二七街街道建设大道 1097 号长江伟业集团六楼

5、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属于土木工程建筑行业，所处行业是具有多种产业特性的综合性行业，从产业链环节划分，业务包括园林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设计、苗木种植和绿化养护。

本集团的园林工程施工和绿化养护的具体经营内容包括生态环境修复工程；环境治理；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技术开发及工程施工；公共设施管理；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养护；工程咨询服务；园林苗木花卉的育种、种植、研发和销售；生态水景；土壤修复；小流域治理；对生态环境、园林绿化及高新技术行业投资；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工程机械设备租赁；汽车租赁。（许可经营项目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期限一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集团的园林景观设计的的具体经营内容包括：园林绿化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工程、装饰工程、照明工程、道路工程、污水处理工程、土壤修复工程的设计及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集团的苗木种植的具体经营内容包括：林业投资与开发，苗木种植、研发和销售等。

本集团的园林景观设计的的具体经营内容包括：园林绿化、市政工程、装饰工程等的设计，园林绿化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等。

6、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公司股东李晓明直接持有公司 32.69%的股份，同时李晓明持有宁波汇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汇宁”）54.60%的股权并实际控制宁波汇宁，宁波汇宁持有公司 20.76%的股份，因此李晓明通过直接持有及间接控制合计持有公司 53.45%股份的表决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另外公司控股股东李晓明，李晓明之兄李晓伟以及李晓明之配偶金小川为一致行动人。

7、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03月17日决议批准报出。

8、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因 2016 年度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汇绿园林股权构成反向购买，法律上母公司即本公司成为会计上的被收购方，合并财务报表的会计上母公司为汇绿园林。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及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以及“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鉴于本公司向李晓明、李晓伟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重组事项已于 2016 年 2 月实施完成，本公司财务报表具体编制方法为：

（1）本公司通过实施破产及债务重整、股权分置改革、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等重组事项，汇绿园林原控股股东李晓明成为重组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取得了本公司的控制权。上述交易行为构成反向购买，由于本公司（及其原子公司）在上述交易发生时持有构成业务的资产或负债，故根据财政部 2009 年 3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7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及相关的规定，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按照购买法的原则进行处理。

（2）在编制本合并财务报表时，是以汇绿园林作为会计上的购买方，视汇绿园林一直存在而编制，汇绿园林及其子公司的资产、负债在并入财务报表时，以其在本次重组前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而本公司（及其原子公司）重组前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在并入财务报表时，则作为会计上的被购买方，以本公司交易完成日（2016 年 2 月 29 日）的公允价值纳入合并财务报表中。

(3) 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余额反映的是汇绿园林账面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余额。

(4) 财务报表中权益性工具的金额是根据购买日权益性工具的金额以及本公司购买日后权益性工具实际变动金额确定, 购买日权益性工具的金额是以汇绿园林购买日前的实收资本以及按《企业会计准则》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新增实收资本之和。但是, 财务报表中的权益结构反映的是合并后本公司的权益结构(即发行在外的权益性证券数量和种类), 包括本公司本次为了收购汇绿园林而发行的权益。

(5) 本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为以汇绿园林为会计上母公司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信息, 个别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为本公司自身财务信息。即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系汇绿园林(法律上子公司)上年同期合并财务报表; 母公司本期及上年同期财务报表均为本公司(法律上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

(6)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口径进行认定和披露。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 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 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对收入确认、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详见本附注四、29 “收入” 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 请参阅附注四、3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 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 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

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

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5 “长期股权投资” 或本附注四、9 “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

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

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

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组合 1-信用风险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关联方组合
合同资产：	
组合 1	本组合为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建设项目，信用风险组合
组合 2	本组合为未到期的质保金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账款，该组合为存在实质性收款权力或信用关系等条件，且长期挂账的已竣工并实际交付的合同资产余额。

单项计提减值的合同资产：因业主资金紧张等因素、本集团预计个别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建设项目难以获得结算相应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③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④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保证金
组合 2	本组合为应收备用金及员工借支
组合 3	本组合为应收其他款
组合 4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⑤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的长期应收款为：应收 BT 项目款项。对于长期应收工程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1、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及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2020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2019 年度及以前，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等。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为苗木类资产。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工程施工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①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②用于工程施工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2)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①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②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均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

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13、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4、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

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5、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

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

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

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3“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7、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

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3“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3“长期资产减值”。

19、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0、生物资产

（1）本集团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植物。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2）本集团的生物资产为消耗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为苗木类。

(3) 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营造的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郁闭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投资者投入的消耗性生物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和企业合并取得的生物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4) 依据本集团基地所生产苗木的生理特性及形态,将其分为乔木类、灌木类两个类型进行郁闭度设定,其中:

乔木类特征:植株有明显主干,规格的计量指标主要以胸径(植株主干离地 130CM 处的直径)的计量为主。

灌木类特征:植株无明显主干,规格的计量指标主要以植株自然高及冠径为主。

消耗性林木郁闭度的设定及计量办法:

A、园林工程适用规格苗木的质量及起点规格指标代表了苗木生产的出圃指标。量化指标有:高度、胸径、木质化程度、冠幅根幅、重量、冠根化。苗木达到出圃标准时,苗木基本上可以较稳定地生长,一般只需相对较少的维护费用及生产物资。此时点的苗木可视为已达到郁闭。

B、在确定苗木大田种植的株行距时,综合考虑苗木生长速度、生产成本等因素,合理配给植株生长空间。按历往经验及本公司对苗木质量的要求,在苗木达到出圃标准时,取出圃起点规格的各数据进行郁闭度的测算。

乔木类:株行距约 350cm×350cm 胸径 8cm,冠径约 32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160 \times 160 / (350 \times 350) = 0.656$

灌木类:株行距约 25cm×25cm 冠径约 24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12 \times 12 / (25 \times 25) = 0.723$

(5) 本集团对有确凿证据表明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记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计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

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3“长期资产减值”。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土地租赁费、装修费、临时建筑、基地道路、技术服务费、园林科学研究中心研发基地建设项目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3、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

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5、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7、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

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的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

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19“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9、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

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其中：重大融资成分：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非现金对价：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集团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集团参照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应付客户对价：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合同变更：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工程施工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1) 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工程施工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工程施工服务单独售价的，本集团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2) 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工程施工服务与未转让的工程施工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集团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

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3) 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工程施工服务与未转让的工程施工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集团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包括市政园林景观工程收入、养护和园林景观设计收入、苗木销售收入、建设和移交合同（BT 合同）收入等。

（1）市政园林景观工程收入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养护和园林景观设计收入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

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苗木销售收入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4）建设和移交合同(“BT 合同”)收入

BT 合同项下的活动通常包括建设及移交。对于本集团提供工程施工服务的，于建设阶段，按照上文市政园林景观工程收入的会计政策确认相关建设工程服务收入和成本，工程施工服务收入按照收取或有权收取的对价计量，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资产，并对合同安排中的重大融资成本及逆行会计处理。待拥有无条件收取对价权力时，转入“长期应收款”，待收到业主支付的款项后，进行冲减。

（5）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本集团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本集团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结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0、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 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3、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

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①如果租赁为经营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本集团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减免期间冲减“制造费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科目；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②如果租赁为融资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将未确认融资费用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融资租入资产进行计提折旧等后续计量。本集团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冲减“制造费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科目，并相应调整长期应付款，按照减让前折现率折现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未确认融资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长期应付款。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①如果租赁为经营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本集团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②如果租赁为融资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租赁内含利率将未实现融资收益确认为租赁收入。本集团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长期应收款，

按照减让前折现率折现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未实现融资收益；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4“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2）回购股份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股东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本公司股份的，在回购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35、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集团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

的规定，选择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集团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本集团的一些应收款项不满足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条件，本集团将其重分类列报为合同资产。

本集团存货—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施工期末余额，属于已完工未结算或未收款的合同对价，该应收客户对价的权利并不仅仅承担信用风险，还取决于履行合同中的其他履约义务等条件的，本集团将其重分类列报为合同资产。

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0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应收账款	624,582,126.43		307,311,722.84	
合同资产			876,222,657.78	
存货	643,372,969.62		86,255,744.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34,017.94		20,775,260.74	
预收账款	11,413,287.67			
合同负债			11,413,287.67	
未分配利润	545,158,717.62	37,294,949.57	546,389,644.34	37,294,949.57
盈余公积	74,789,132.40	38,909,357.34	74,934,477.26	38,909,357.34

3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9、“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集团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

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0）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1）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集团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集团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12）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集团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

察输入值。

本集团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1）增值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增值税销项税率为 6%、9%、10%、13%、16%，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增值税。简易征收税率为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本公司发生的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原适用 17%及 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6%、10%。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3%；原适用 10%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9%。

（2）营业税税率为营业收入的 3%、5%。

根据财税[2016]36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时点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6 年 5 月 1 日，建筑业、房地产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2016 年 5 月 1 日前开工项目，采用 3%简易征收税率，2016 年 5 月 1 日后开工项目，采用 11%适用税率。

（3）城市维护建设税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7%、5%。

(4) 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3%。

(5) 地方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2%、1.5%。

(6)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备注
公司	25%	
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绿园林”）	25%	林木培育、种植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五、2（2）
武汉蓝德凯尔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德凯尔”）	20%	五、2（2）
成都蓝德凯尔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凯尔”）	20%	五、2（2）
金溪华信生态苗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溪华信”）	免税	五、2（2）
湖北绿泉苗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绿泉”）	免税	五、2（2）
湖北源泉苗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源泉”）	免税	五、2（2）
江西汇绿生态苗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汇绿”）	免税	五、2（2）
吉水汇绿生态苗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水汇绿”）	免税	五、2（2）
宁波利宁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利宁”）	2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五条规定：农业，是指种植业、养殖业、林业、牧业、水产业，农业生产者，包括从事农业生产的单位和个人。

本集团子公司汇绿园林、江西汇绿、吉水汇绿、湖北绿泉、湖北源泉、金溪华信均享受销售自产苗木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根据按照《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产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以下简称“13号公告”）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

工商户复工复产等税收征收管理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5号）（以下简称“5号公告”）的规定，自2020年3月1日至5月31日，对湖北省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采取了免征增值税的政策措施；除湖北省外，其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则采取了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的措施。

本集团子公司蓝德凯尔自2020年3月1日至5月31日期间，享受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根据《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7 号），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抵减应纳税额(以下称加计抵减 15%政策)。

本集团子公司蓝德凯尔本期自 2020 年 7 月 1 日从小规模纳税人转为一般纳税人后，作为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抵减应纳税额。

（2）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规定，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细则》第八十六条第一款规定，企业从事林木的培育和种植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上述规定，本集团子公司汇绿园林、江西汇绿、吉水汇绿、湖北绿泉、湖北源泉、金溪华信均享受从事林木的培育和种植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等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

根据上述规定，本集团子公司蓝德凯尔、宁波利宁、孙公司成都凯尔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的税收优惠。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0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20 年度，“上年”指 2019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808.92	1,210.21
银行存款	232,307,334.05	159,731,587.29
其他货币资金	77,402,448.54	3,373,881.69
合 计	309,727,591.51	163,106,679.19

注 1：本期货币资金较上期有所增加系短期借款较上期增加 4,400 万元，赎回银行理财 2,800 万元以及本期工程款回款较多所致。

注 2：受限货币资金明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44 所述。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64,411,682.76
1 至 2 年	182,105,926.07
2 至 3 年	23,783,111.43
3 至 4 年	3,558,444.59
4 至 5 年	3,584,597.74
5 年以上	53,367,152.88
小 计	430,810,915.47
减：坏账准备	75,120,568.05
合 计	355,690,347.4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061,311.22	8.37	24,034,677.03	66.65	12,026,634.19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4,749,604.25	91.63	51,085,891.02	12.94	343,663,713.23
其中：					
组合 1—信用风险 账龄组合	394,749,604.25	91.63	51,085,891.02	12.94	343,663,713.23
合 计	430,810,915.47	100.00	75,120,568.05	17.44	355,690,347.42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566,429.98	11.72	31,483,914.57	70.64	13,082,515.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5,727,376.80	88.28	41,498,169.37	12.36	294,229,207.43
其中：					
组合 1—信用风险 账龄组合	335,727,376.80	88.28	41,498,169.37	12.36	294,229,207.43
合 计	380,293,806.78	100.00	72,982,083.94	19.19	307,311,722.84

(3) 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① 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项目一	21,655,765.95	15,159,036.17	70.00	

应收账款（按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项目二	7,115,491.51	3,557,745.76	50.00	注
项目三	3,061,574.56	2,388,380.15	78.01	
项目四	2,585,667.44	1,598,679.87	61.83	
项目五	1,559,883.42	1,247,906.74	80.00	
项目六	82,928.34	82,928.34	100.00	
合 计	36,061,311.22	24,034,677.03	66.65	

续

应收账款（按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项目一	21,655,765.95	15,159,036.17	70.00	注
项目二	7,115,491.51	3,557,745.76	50.00	
项目三	3,061,574.56	2,388,380.15	78.01	
项目四	2,585,667.44	1,598,679.87	61.83	
项目五	1,559,883.42	1,247,906.74	80.00	
项目六	82,928.34	82,928.34	100.00	
项目七	6,393,356.31	6,393,356.31	100.00	
项目八	1,919,280.36	959,640.18	50.00	
项目九	192,482.09	96,241.05	50.00	
合 计	44,566,429.98	31,483,914.57	70.64	

注：公司向以上项目业主提供园林工程建设服务，这些项目由于业主人员变动、决算进度滞后及工程变更等原因，完工后长期未审计决算，公司根据每个项目可能收回款项情况，进行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②组合 1—信用风险账龄组合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64,411,682.76	6,472,229.04	3.94
1-2年（含2年）	182,105,926.07	19,315,303.87	10.61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3年 (含3年)	23,783,111.43	3,641,194.36	15.31
3-4年 (含4年)	3,558,444.59	1,508,068.82	42.38
4-5年 (含5年)	3,584,597.74	2,843,253.27	79.32
5年以上	17,305,841.66	17,305,841.66	100.00
合 计	394,749,604.25	51,085,891.02	12.94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71,485,512.76	9,041,320.68	3.33
1-2年 (含2年)	29,059,361.21	4,973,412.27	17.11
2-3年 (含3年)	7,466,056.25	1,926,673.91	25.81
3-4年 (含4年)	4,550,599.24	2,510,779.78	55.17
4-5年 (含5年)	8,685,841.53	8,565,976.92	98.62
5年以上	14,480,005.81	14,480,005.81	100.00
合 计	335,727,376.80	41,498,169.37	12.36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31,483,914.57	-7,449,237.54				24,034,677.03
信用风险 账龄组合	41,498,169.37	9,587,721.65				51,085,891.02
合 计	72,982,083.94	2,138,484.11				75,120,568.0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集团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35,173,786.19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4.59%,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32,792,814.26 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 余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第一名	85,792,356.87	19.91	9,085,410.59
第二名	58,441,719.34	13.57	2,743,270.15
第三名	53,579,459.59	12.44	5,257,686.59
第四名	21,716,225.11	5.04	15,168,292.46
第五名	15,644,025.28	3.63	538,154.47
合计	235,173,786.19	54.59	32,792,814.26

3、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794,389.02
合 计		10,794,389.02

(2) 应收款项融资本年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 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 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 变动
应收票据	10,794,389.02		-10,794,389.02			
合 计	10,794,389.02		-10,794,389.02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73,300.78	82.34	3,307,356.21	84.48
1 至 2 年	207,156.43	7.85	607,774.52	15.52
2 至 3 年	258,965.52	9.81		
合 计	2,639,422.73	100.00	3,915,130.73	100.00

注：1 年以上预付账款主要系 2018 年向珠海远方软件有限公司购买软件设计服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验收。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1,957,601.02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4.16%。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湖北长江伟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904,050.00	34.25
珠海远方软件有限公司	436,310.65	16.53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宁波石油分公司	256,887.57	9.73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武汉石油分公司	225,000.00	8.52
武汉东沙万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万达瑞华分公司	135,352.80	5.13
合 计	1,957,601.02	74.16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5,948,642.68	33,663,796.11
合 计	15,948,642.68	33,663,796.11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4,696,999.04
1 至 2 年	8,992,638.18
2 至 3 年	486,077.18
3 至 4 年	170,286.50
4 至 5 年	1,284,284.82
5 年以上	3,740,597.06
小 计	19,370,882.78
减：坏账准备	3,422,240.10

账 龄	年末余额
合 计	15,948,642.68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和保证金	17,895,400.96	36,992,414.36
备用金及员工借支	804,617.83	185,857.78
其他往来款	670,863.99	657,140.90
小 计	19,370,882.78	37,835,413.04
减：坏账准备	3,422,240.10	4,171,616.93
合 计	15,948,642.68	33,663,796.11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本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 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分析法	4,171,616.93	-749,376.83				3,422,240.10
合 计	4,171,616.93	-749,376.83				3,422,240.10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按账龄分析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的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坏账准备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组合一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1 年以内	4,022,598.00	9,533.00					9,533.00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8,992,638.18	406,110.59					406,110.59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388,800.00	71,900.00					71,900.00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169,086.50	77,420.80					77,420.80

账龄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 用减值)		坏账准备合 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1,282,314.82	57,851.86					57,851.86
5 年以上	3,039,963.46	2,043,663.46					2,043,663.46
小 计	17,895,400.96	2,666,479.71					2,666,479.71

组合二 应收备用金及员工借支组合

1 年以内	656,037.05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92,477.18	46,238.59					46,238.59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1,970.00	1,970.00					1,970.00
5 年以上	54,133.60	54,133.60					54,133.60
小 计	804,617.83	102,342.19					102,342.19

组合三 应收其他款组合

1 年以内	18,363.99	918.20					918.20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4,800.00	4,800.00					4,800.00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1,200.00	1,200.00					1,200.00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646,500.00	646,500.00					646,500.00

账龄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 用减值)		坏账准备合 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小 计	670,863.99	653,418.20					653,418.20
合 计	19,370,882.78	3,422,240.10					3,422,240.10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 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桐乡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及 保证金	6,156,408.60	1-2 年	31.78	307,820.43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 公司	押金及 保证金	2,298,000.00	1-2 年	11.86	61,375.00
厦门市公共资源交 易中心	押金及 保证金	1,300,000.00	1 年以内	6.71	
上虞市住房和城乡 建设局	押金及 保证金	1,200,000.00	4-5 年	6.19	
宁波市镇海区公共 资源交易管理办公 室保证金专户	押金及 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5.16	
合 计		11,954,408.60		61.71	369,195.43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5,585.00		95,585.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122,317,345.03		122,317,345.03
合 计	122,412,930.03		122,412,930.03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4,393.50		254,393.50
消耗性生物资产	86,001,350.71		86,001,350.71
合 计	86,255,744.21		86,255,744.21

注 1：2020 年 1 月 1 日较 2019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减少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所致，工程施工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不于存货列报。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四、35 所述。

注 2：2020 年存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3,615.72 万元，增长 41.92%，主要系本期新增苗木种植面积所致。

注 3：存货年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注 4：本集团年末无用于债务担保的存货。

7、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972,644,884.19	10,212,771.27	962,432,112.92	883,469,308.08	7,246,650.30	876,222,657.78
合计	972,644,884.19	10,212,771.27	962,432,112.92	883,469,308.08	7,246,650.30	876,222,657.78

(2) 本年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 目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原 因
合同资产	2,966,120.97			
合 计	2,966,120.97			——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	28,625,119.13	24,749,904.79
预缴增值税	785,599.34	13,049,718.26
预缴企业所得税	55,964.11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理财产品（注）		28,060,756.16
合 计	29,466,682.58	65,860,379.21

注：年初理财产品系平安银行 100%保本挂钩利率的结构存款，2020 年 2 月已收回。

9、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松溪县文秀湖片区综合开发工程建设—移交（BT）项目			
金华市湖海塘公园景观工程融资 EPC 总承包项目	303,828,089.30	316,826.35	303,511,262.95
合计	303,828,089.30	316,826.35	303,511,262.95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松溪县文秀湖片区综合开发工程建设—移交（BT）项目	18,470,471.36	18,535.12	18,451,936.24
金华市湖海塘公园景观工程融资 EPC 总承包项目	296,056,007.35	316,826.35	295,739,181.00
合计	314,526,478.71	335,361.47	314,191,117.24

（2）明细列示如下：

① 松溪县文秀湖片区综合开发工程建设—移交（BT）项目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收款原值 a		
其中：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加：在建期累计应计融资利息 b		
建设期小计 d=a+b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回购期原值 e		
加：回购期累计应计融资利息 f		16,792,865.67
回购管理费用 g		1,677,605.69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h		
计提的减值准备 i		18,535.12
回购期小计 j=e+f+g-h-i		18,451,936.24
项目合计=d+j		18,451,936.24

该项目款已于 2020 年 1 月全部收回，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余额为 0.00 元。

②金华市湖海塘公园景观工程融资EPC总承包项目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建设期		
长期应收款原值a		
其中：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设计服务费		
加：在建期累计应计融资利息b		
建设期小计c=a+b		
二、回购期		
回购期原值d	266,025,928.27	266,025,928.27
加：回购期累计应计融资利息e	49,695,400.64	49,695,400.64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f	11,893,239.61	19,665,321.56
计提的减值准备g	316,826.35	316,826.35
回购期小计h=d+e-f-g	303,511,262.95	295,739,181.00
项目合计i=c+h	303,511,262.95	295,739,181.00

注：汇绿园林于 2015 年 6 月 5 日与金华融盛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就金华市湖海塘公园景观工程融资 EPC 总承包项目签订了《建设工程融资 EPC 总承包合同》，合同约定：该 BT 项目年融资利率为 5.19%，发包人应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含建设期及运营期融资费用），即：在工程整体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分三年四次还款，该项目于 2018 年 1 月 1 日进入回购期。

运营期融资费用：以建安工程费用加建设期融资费用，按承包人中标融资利率 5.19%/年计算。第一次付款：在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 30 天内支付合同价款（含建设期融资费用）的 25%；第二次付款：在项目完工满一年后 30 天内支付合同价款（含建设期融资费用）的 25%及相应的运营期融资费用，已完成结算审计时则付至审定后项目及建设工程费用（含建设期融资费用）的 50%及相应的运营期融资费用（含一期的 25%）；第三次付款：满第二年后 30 天内支付审定后项目建设工程费用（含建设期融资费用）的 25%及相应的运营期融资费用；第四次付款：满第三年后 30 天内支付代为支付审定后项目建设工程费用（含建设期融资费用）的 25%及相应的运营期融资费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松溪县文秀湖片区综合开发工程建设—移交（BT）项目	18,535.12		18,535.12			
金华市湖海塘公园景观工程融资 EPC 总承包项目	316,826.35					316,826.35
合 计	335,361.47		18,535.12			316,826.35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1）	1,741,600.00	879,200.00
武汉绿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注2）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 计	21,741,600.00	20,879,200.00

注 1：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宁波天河生态水景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交易，股票代码 838793。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水生态股票 560,000.00 股，以购买价格 768,333.33 元为成本，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股转系统最后一次报价为 2020 年 12 月 21 日，报价为 3.11 元，以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票转让系统收盘价格 3.11 元/股乘以持股数量作为年末

公允价值，即 1,741,600.00 元。

注 2：武汉绿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系汇绿园林为承接武汉东湖绿道二期工程 PPP 项目，与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花木公司（2021 年 2 月 3 日更名为武汉市花木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与甲方武汉市园林和林业局签订了《投资合作合同》，合同约定：武汉地产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地产集团”，2020 年 9 月 25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武汉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政府出资代表与乙方即联合体签订《股东合同》，明确股东各方出资比例，成立股东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其中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董事长由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地产集团派一名董事，《股东合同》签订后，地产集团与乙方即联合体共同组建项目公司武汉绿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绿源”），根据《PPP 项目投资合作合同》和《股东合同》，项目公司即武汉绿源与甲方武汉市园林和林业局签订《PPP 项目合同》，明确项目公司负责项目投资、建设和运营维护及获取政府付费等内容。项目公司的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其中汇绿园林出资 2,000.00 万元，股权比例为 5%（不具有控制权及表决权）。

汇绿园林参与投资武汉绿源，主要系获得由武汉东湖绿道二期 PPP 项目的项目公司武汉绿源发包的该工程施工合同，而非对项目公司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2）公允价值变动

项目	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68,333.33	1,741,600.00	973,266.67
武汉绿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0,768,333.33	21,741,600.00	973,266.67

11、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44,436,073.82	46,281,300.14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44,436,073.82	46,281,300.14

（1）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 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8,985,483.14	3,401,414.84	17,480,018.58	7,651,390.75	87,518,307.31
2、本年增加金 额		89,038.20	2,748,389.39	185,077.80	3,022,505.39
（1）购置		89,038.20	2,748,389.39	185,077.80	3,022,505.39
3、本年减少金 额			548,886.00	13,458.90	562,344.90
（1）处置或报 废			548,886.00	13,458.90	562,344.90
4、年末余额	58,985,483.14	3,490,453.04	19,679,521.97	7,823,009.65	89,978,467.80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0,328,704.25	2,003,913.33	13,527,933.28	5,376,456.31	41,237,007.17
2、本年增加金 额	2,858,625.50	303,709.63	849,254.90	828,124.43	4,839,714.46
（1）计提	2,858,625.50	303,709.63	849,254.90	828,124.43	4,839,714.46
3、本年减少金 额			521,541.70	12,785.95	534,327.65
（1）处置或报 废			521,541.70	12,785.95	534,327.65
4、年末余额	23,187,329.75	2,307,622.96	13,855,646.48	6,191,794.79	45,542,393.9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 额					
（1）计提					
3、本年减少金 额					
（1）处置或报 废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5,798,153.39	1,182,830.08	5,823,875.49	1,631,214.86	44,436,073.82
2、年初账面价值	38,656,778.89	1,397,501.51	3,952,085.30	2,274,934.44	46,281,300.14

②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期末，本集团无暂时闲置固定资产的情况。

③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期末，本集团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④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截至期末，本集团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⑤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吉水汇绿公司管理用房	2,035,000.00	建在租赁的农村土地上，未办理权证
江西汇绿公司管理用房	4,055,000.00	
湖北绿泉公司管理用房	440,792.00	
成都市锦江创意产业园三色路 163 号银海芯座 B 幢 501	3,148,934.00	注

注：该房产所处地块土地规划调整，预计规划确定后才能统一办理不动产证，因此申请人及卖方暂无法办理房屋权属证明。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件	专利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55,444.44	77,005.28	332,449.72
2、本年增加金额	13,274.33	96,306.94	109,581.27
(1) 购置	13,274.33	96,306.94	109,581.27

项 目	软件	专利权	合 计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余额	268,718.77	173,312.22	442,030.99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58,855.75	11,095.43	169,951.18
2、本年增加金额	26,650.72	8,583.60	35,234.32
（1）计提	26,650.72	8,583.60	35,234.32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余额	185,506.47	19,679.03	205,185.5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83,212.30	153,633.19	236,845.49
2、年初账面价值	96,588.69	65,909.85	162,498.54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金额	本年摊销 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年末余额
土地租赁费	11,634,687.46	150,157.00	430,270.20		11,354,574.26
装修费、临时建筑	230,787.55		148,106.94		82,680.61
基地道路	4,293,873.94		356,388.64		3,937,485.30
技术服务费	3,018,867.92		603,773.58		2,415,094.34
园林科学研究中心	2,341,287.68		234,128.88		2,107,158.80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金额	本年摊销 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年末余额
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合 计	21,519,504.55	150,157.00	1,772,668.24		19,896,993.31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7,239,711.31	21,785,137.66	81,635,989.94	20,408,997.4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98.40	49.60	992.62	248.16
可抵扣亏损	1,901,525.16	380,305.03	1,386,060.37	346,515.09
预计诉讼赔偿	78,000.00	19,500.00	78,000.00	19,500.00
合 计	89,219,434.87	22,184,992.29	83,101,042.93	20,775,260.7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	973,266.67	243,316.67	110,866.67	27,716.67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 公允价值持续计算的结果	20,820.32	5,205.08	24,949.84	6,237.46
合计	994,086.99	248,521.75	135,816.51	33,954.1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32,694.46	3,099,722.70
可抵扣亏损	9,674,912.68	49,826,185.46
合 计	11,507,607.14	52,925,908.16

注：可抵扣亏损主要系公司历年累计亏损，由于管理层判断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包括公司及免税子公司的坏账准备。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0		18,597,719.06	2015 年亏损
2021			2016 年亏损
2022			2017 年亏损
2023	3,987.38	15,511,966.18	2018 年亏损
2024	978.71	15,716,500.22	2019 年亏损
2025	9,669,946.59		2020 年亏损
合 计	9,674,912.68	49,826,185.46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75,096,785.74	284,000,000.00
保证借款	308,385,392.45	55,000,000.00
合 计	383,482,178.19	339,000,000.00

(2) 保证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年末余额	保证人
浦发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	20,027,653.07	李晓明、金小川、公司
工商银行宁波北仑支行	100,119,574.31	李晓明、金小川、公司
浙商银行宁波北仑支行	75,094,681.71	李晓明、金小川、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40,050,496.91	李晓明、金小川、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	73,092,986.45	李晓明、金小川、公司
合 计	308,385,392.45	

(3) 抵押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年末余额	抵押物
浦发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	75,096,785.74	注
合 计	75,096,785.74	

注 1: 2020 年 3 月 11 日, 本集团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开发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贷款金额 35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20 年 3 月 11 日至 2021 年 3 月 10 日, 由公司, 李晓明, 金小川做出担保, 并约定将以下资产作为抵押: ①将本集团位于北仑区新碶好旺角大厦 1 幢 B1209 至 B1215 的房产抵押给该行, 约定的最高保额为 144 万元, 抵押期限自 2019 年 3 月 20 日至 2022 年 3 月 20 日; ②将本集团位于北仑区新碶好时光大厦 1 幢 1501 至 1510 室的房产抵押给该行, 约定的最高保额为 2183 万元, 抵押期限自 2019 年 3 月 20 日至 2022 年 3 月 20 日, 截至期末本金 3500 万元, 利息 46,288.83 元。

注 2: 2020 年 10 月 28 日, 本集团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开发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贷款金额 4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20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1 年 4 月 27 日, 由公司, 李晓明, 金小川做出担保, 并约定将以下资产作为抵押: ①将本集团位于北仑华艳新村 4 幢 301 室的房产抵押给该行, 约定的最高保额为 200 万元, 抵押期限自 2019 年 7 月 11 日至 2022 年 7 月 11 日②将本集团位于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四季云顶 1 幢 4 号, 1 幢 5 号的房产抵押给该行, 约定的最高保额为 1000 万元, 抵押期限自 2019 年 7 月 11 日至 2022 年 7 月 11 日, 截至期末本金 4000 万元, 利息 50,496.91 元。

注 3: 截至本报告期末, 上述抵押房产的账面余额为 1,612.72 万元。

(4)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 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6、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9,927,389.07	43,660,771.95
合 计	59,927,389.07	43,660,771.95

注 1: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0.00 元)。

注 2: 应付票据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1,626.67 万元, 主要系本期主营业务增长并较多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与供应商结算采购款所致。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437,481,730.02	351,847,714.87
1-2 年（含 2 年）	59,392,866.42	87,497,128.87
2-3 年（含 3 年）	58,589,081.05	8,017,920.82
3 年以上	19,837,938.51	16,936,169.92
合 计	575,301,616.00	464,298,934.4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交疏浚技术装备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11,279,451.10	未到付款期，结算尚未完成
桐乡市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6,895,214.00	未到付款期，结算尚未完成
陕西华欣茂景观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6,721,227.95	未到付款期，结算尚未完成
山东辰浩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6,516,600.00	未到付款期，结算尚未完成
武汉夯腾创展机电有限公司	5,164,742.54	未到付款期，结算尚未完成
合 计	36,577,235.59	——

1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项	14,947,121.63	10,962,760.67
预收设计款项	308,315.58	450,527.00
合 计	15,255,437.21	11,413,287.67

(2) 本年无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项目。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431,330.61	43,955,022.01	43,649,659.42	11,736,693.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0,861.18	217,161.25	398,459.75	89,562.68
合 计	11,702,191.79	44,172,183.26	44,048,119.17	11,826,255.8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940,452.39	38,199,327.58	37,776,701.79	8,363,078.18
2、职工福利费		2,365,655.09	2,365,655.09	
3、社会保险费	50,488.98	1,251,852.76	1,257,306.23	45,035.51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39,455.68	1,241,700.38	1,242,405.33	38,750.73
补充医疗保险费		306.68	306.68	
工伤保险费	6,555.00	8,661.30	13,409.82	1,806.48
生育保险费	4,478.30	1,184.40	1,184.40	4,478.30
4、住房公积金	5,492.00	1,617,060.00	1,616,360.00	6,19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34,897.24	521,126.58	633,636.31	3,322,387.51
合 计	11,431,330.61	43,955,022.01	43,649,659.42	11,736,693.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2,338.50	208,891.50	378,894.80	82,335.20
2、失业保险费	18,522.68	8,269.75	19,564.95	7,227.48
合 计	270,861.18	217,161.25	398,459.75	89,562.68

20、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0,337,443.77	10,787,153.21
企业所得税	16,735,260.60	25,076,864.82
个人所得税	64,760.35	49,890.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32.34	71,875.13
教育费附加	1,605.83	42,077.84
地方教育费附加	991.89	27,804.52
房产使用税	572,091.24	474,463.69
土地使用税	17,135.49	16,831.48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印花税	53,768.88	82,083.51
其他	334,597.72	338,977.05
合 计	28,121,088.11	36,968,021.41

21、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496,552.51
应付股利	3,428,949.73	2,274,225.12
其他应付款	5,526,850.28	5,549,571.21
合 计	8,955,800.01	8,320,348.84

(1) 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96,552.51
合 计		496,552.51

注：截至年末，本集团无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2) 应付股利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428,949.73	2,274,225.12
合 计	3,428,949.73	2,274,225.12

(3) 其他应付款**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231,904.00	231,904.00
职工安置费	3,921,090.62	4,079,900.62
其他	1,373,855.66	1,237,766.59
合 计	5,526,850.28	5,549,571.21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职工安置费	3,921,090.62	尚未到付款时间
合 计	3,921,090.62	——

注：职工安置费系华信股份破产重整后预留职工安置的费用 525.00 万元，其中 2015 年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职工安置费用已使用合计 132.89 万元，尚未支付的职工安置费余额 392.11 万元。

22、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8,498.94	122,988.52
预提养护费	16,441,233.58	7,220,507.47
合 计	16,459,732.52	7,343,495.99

23、预计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78,000.00	78,000.00	注 1
合 计	78,000.00	78,000.00	

注 1：2017 年 9 月汇绿园林因采购灯具款支付产生诉讼，诉讼金额 7.80 万元，该案因汇绿园林申请管辖权异议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收到法庭通知，已按照诉讼金额全额计提预计负债。

24、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本	197,826,394.00						197,826,394.00

25、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	------	------	------	------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资本）溢价	228,886,708.44			228,886,708.44
合 计	228,886,708.44			228,886,708.44

注：资本公积系反向购买法下会计上的购买方汇绿园林于 2016 年 1 月 1 日的资本公积 177,593,632.62 元增加后形成，增加金额为反向购买法下合并成本 93,869,469.82 元，与购买方模拟发行股份 42,576,394.00 元之间的差额 51,293,075.82 元。

26、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150.00	862,400.00			215,600.00	646,800.00		729,950.00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3,150.00	862,400.00			215,600.00	646,800.00		729,95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3,150.00	862,400.00			215,600.00	646,800.00		729,950.00

注：其他综合收益年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646,800.00 元，系购买的其他公司股票股价上涨所致。详见本报告附注六、10 所述。

27、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4,934,477.26	9,025,847.79		83,960,325.05
合 计	74,934,477.26	9,025,847.79		83,960,325.05

注 1：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28、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545,158,717.62	482,829,604.9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230,926.72	-3,264,733.36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46,389,644.34	479,564,871.55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902,304.95	88,497,320.0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025,847.79	10,303,473.9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8,000,000.00	12,6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599,266,101.50	545,158,717.62

注 1：由于新收入准则的影响，影响 2020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1,230,926.72 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四、35 所述。

注 2：2020 年 4 月 14 日，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相关规定，公司以总股本 7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4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8,000,000.00 元。

2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3,681,433.31	629,955,822.41	767,821,853.78	577,796,738.19
其中：工程收入	774,013,326.95	609,225,040.11	717,811,666.65	558,557,986.77
设计收入	28,841,394.71	14,255,375.76	36,932,394.13	14,182,614.57
苗木收入	10,826,711.65	6,475,406.54	13,077,793.00	5,056,136.85
其他业务	574,994.75	87,104.70	1,222,533.69	168,141.59
合 计	814,256,428.06	630,042,927.11	769,044,387.47	577,964,879.78

(2) 本期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工程业务报告 分部	设计业务报告 分部	苗木销售 分部	合 计
(1) 商品类型	774,013,326.95	28,841,394.71	10,826,711.65	813,681,433.31
其中：园林工程	774,013,326.95			774,013,326.95
园林设计		28,841,394.71		28,841,394.71
苗木销售			10,826,711.65	10,826,711.65
(2) 按经营地区分类	774,013,326.95	28,841,394.71	10,826,711.65	813,681,433.31
其中：华东地区	468,621,768.77	23,657,672.37	10,153,467.00	502,432,908.14
华中地区	243,324,075.63	5,183,722.34	673,244.65	249,181,042.62
华南地区	522,997.76			522,997.76
华西地区	-3,183,462.52			-3,183,462.52
西北地区	64,727,947.31			64,727,947.31
合 计	774,013,326.95	28,841,394.71	10,826,711.65	813,681,433.31

(3)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94,731.98 万元。

30、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9,158.74	703,020.63
教育费附加	256,213.44	325,151.09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房产税	419,605.02	315,479.52
土地使用税	19,744.73	17,316.22
车船使用税	45,313.20	29,950.72
印花税	569,967.57	420,027.70
地方教育附加	142,891.62	189,988.80
合计	2,082,894.32	2,000,934.68

31、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物料费	82,664.00	83,940.00
机械费	680,693.30	115,345.00
劳务费	1,502,652.00	1,731,005.00
合 计	2,266,009.30	1,930,290.00

3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564,922.92	23,323,255.43
业务招待费	7,851,444.26	9,715,930.14
审计、咨询费	4,488,610.15	4,755,713.50
差旅、办公及通信费	2,697,882.99	3,210,251.73
折旧及摊销	3,688,698.05	3,561,945.72
车辆管理费	1,992,773.19	2,725,772.10
租赁费	2,652,036.88	2,553,816.71
保险费	166,308.93	164,234.78
苗木郁闭度费用	721,963.83	914,009.48
劳动保护费	73,187.66	59,217.97
诉讼费	112,429.74	
其他费用	3,567,571.27	4,111,760.75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 计	49,577,829.87	55,095,908.31

注 1：本期职工薪酬较上年有所下降系公司上半年执行《关于疫情期间员工工资计发的通知》的工资计发制度，以及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我市执行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的通知》和武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武汉市财政局、武汉医疗保障局、以及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税务局[武人社发(2020)9 号]文件规定：自 2020 年 2 月起，我市免征各类参保单位（不含机关事业单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单位缴费部分，免征期为 5 个月。2020 年 7 月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关于延长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期限的等问题的通知》：减免中小企微企业社会保险单位缴费部分，延长执行至 2020 年 12 月底。

注 2：本期业务招待费相比上年有较大幅度下降主要系上半年受疫情影响。

33、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研发费用	2,977,095.57	3,039,758.14
合 计	2,977,095.57	3,039,758.14

34、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8,429,104.13	-11,757,907.82
利息支出	17,790,880.51	15,966,444.87
银行手续费	588,926.90	241,429.15
汇兑损益	-1,051.54	3,409.24
合 计	9,949,651.74	4,453,375.44

注 1：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利息收入发生额，主要系 BT 工程项目 2020 年确认回购期利息所致；

注 2：2020 年度利息费用发生额较 2019 年度发生额增加 182.44 万元，主要系短期借款借款增加 4,400.00 万元所致；

注 3: 2020 年度汇兑损益系根据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欧元户余额产生的汇兑损益差额。

35、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分类情况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9,647,697.67	8,483,443.00	9,647,697.67
个税手续费返还	48,617.41		48,617.41
合 计	9,696,315.08	8,483,443.00	9,696,315.08

(2)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建筑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补贴	9,050,000.00	7,630,000.00
再就业补助	10,000.00	
扶贫资金		12,000.00
人才培育经费补贴		60,033.00
企业扶持资金		720,000.00
大学生实习补助	44,411.40	
稳岗补贴	25,491.71	
造林补助		51,410.00
武汉第35届金秋菊展优秀奖		10,000.00
宁波市农科院课题经费	140,000.00	
北仑住建局人才补助	6,000.00	
用工补助	11,600.00	
免增值税及附加税	1,813.03	
增值税加计扣除	85,575.53	
农科院奖励款	60,000.00	
国内授权发明专利年费资助	3,600.00	
吸纳高校生社保补贴	188,206.00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2020中小微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一次性就业补贴	21,000.00	
合 计	9,647,697.67	8,483,443.00

36、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36,453.70	60,756.16
合 计	36,453.70	60,756.16

注：投资收益系平安银行 100%保本挂钩利率的结构性存款产生理财收益。

37、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2,138,484.11	-12,797,217.4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49,376.83	2,985,567.24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8,535.12	186,909.85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966,120.97	
合 计	-4,336,693.13	-9,624,740.31

注：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38、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4,691.40	
合 计		-4,691.40	

注：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39、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9,488.26		29,488.26
其中：固定资产	29,488.26		29,488.26
收绿化赔偿、违约金等	148,245.29	438,256.35	148,245.29
合 计	177,733.55	438,256.35	177,733.55

40、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753.30		1,753.30
其中：固定资产	1,753.30		1,753.30
捐赠支出	1,658,100.00	250,000.00	1,658,100.00
罚款支出	663,741.55	61,466.87	663,741.55
赔偿金及违约金等	71,800.00	140,364.73	735,541.55
报废损失		665,051.26	
其他支出		3,093.04	
合 计	2,395,394.85	1,119,975.90	2,395,394.85

41、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046,893.48	36,374,401.3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10,763.93	-2,079,432.42
合 计	30,636,129.55	34,294,968.97

(1)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0,538,434.5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134,608.6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49,122.2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6,054.1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36,973.4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16,147.9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78,932.50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28,590.24
所得税费用	30,636,129.55

4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往来款等	23,547,706.87	69,556,980.21
收到政府补助	9,608,926.52	8,921,699.35
利息收入	8,429,104.13	1,216,077.64
合 计	41,585,737.52	79,694,757.2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经营性费用及保证金等	28,700,650.80	62,962,119.89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227,496.50	1,061,130.23
银行手续费等	588,926.90	238,638.07
合 计	29,517,074.20	64,261,888.19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回承兑、保函保证金		36,134.61
合 计		36,134.61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净利润	89,902,304.95	88,497,320.05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4,336,693.13	9,624,740.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39,714.46	5,106,598.38
无形资产摊销	35,234.32	30,212.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72,668.24	916,128.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691.4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734.96	3,091.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789,828.97	15,966,444.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453.70	-60,756.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09,731.55	-2,078,397.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32.38	-1,034.7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157,185.82	-148,396,756.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0,152,727.29	77,676,579.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1,474,846.78	66,512,227.0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66,425.15	113,801,088.6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36,327,710.17	159,732,797.5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59,732,797.50	138,763,938.37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594,912.67	20,968,859.1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236,327,710.17	159,732,797.50
其中：库存现金	17,808.92	1,210.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2,307,334.05	159,731,587.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002,567.2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327,710.17	159,732,797.5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3,399,881.34	
履约保证金	2,899,881.34	未到期
保函保证金	70,500,000.00	未到期
固定资产	16,127,229.08	详见短期借款（3）所述
合 计	89,527,110.42	

4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019.31	8.0250	40,279.96
其中：欧元	5,019.31	8.0250	40,279.96

46、政府补助

种 类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额
建筑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补贴	9,050,000.00	其他收益	9,050,000.00
再就业补助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大学生实习补助	44,411.40	其他收益	44,411.40
稳岗补贴	25,491.71	其他收益	25,491.71
宁波市农科院课题经费	140,000.00	其他收益	140,000.00
北仑住建局人才补助	6,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
用工补助	11,600.00	其他收益	11,600.00
免增值税及附加税	1,813.03	其他收益	1,813.03
增值税加计扣除	85,575.53	其他收益	85,575.53
农科院奖励款	6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
国内授权发明专利年费资助	3,600.00	其他收益	3,600.00
吸纳高校生社保补贴	188,206.00	其他收益	188,206.00
2020中小微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一次性 就业补贴	21,000.00	其他收益	21,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48,617.41	其他收益	48,617.41
合 计	9,696,315.08		9,696,315.08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	主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 权比	取得方
-----	----	-----	------	-------------	----------	-----

名称	经营地			直接	间接	例(%)	式
湖北绿泉苗木有限公司	湖北鄂州	鄂州市梁子湖区沼山镇沼山大道 108 号	苗木、花卉种植及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溪华信生态苗木有限公司	江西抚州	江西省抚州市金溪县琉璃乡人民政府大院综合服务楼三楼	苗木种植及销售	100.00		100.00	设立
武汉蓝德凯尔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787 号中国光谷科技会展中心 2 层 B2020-03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及施工	100.00		100.00	设立
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宁波市北仑区长江路 1078 号好时光大厦 1 幢 15、17、18 层	园林工程施工、设计、苗木种植、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汇绿生态苗木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市进贤县	江西省南昌市进贤县民和镇云桥路 919 号康盛阳光城 17 号楼	苗木、花卉种植及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吉水汇绿生态苗木有限公司	江西吉安	江西省吉安市吉水县城北龙湖北大道（时代商贸城）22 幢 105 号	苗木、花卉种植及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利宁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大道商务中心十一号办公楼 3728 室	设计咨询及施工	100.00		100.00	设立
湖北源泉苗木有限公司	湖北孝昌	孝昌县白沙镇五舒村活动室	苗木、花卉种植及销售	100.00		100.00	设立
成都蓝德凯尔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成都市锦江区工业园区三色路 163 号“银海芯座”2 栋 5 层 501 号	环境工程设计咨询及施工	100.00		100.00	设立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应

付票据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信用风险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本集团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工程款，客户对象多为国有市政建设单位，客户的被认识度及公认性较高。本集团的其他应收款项主要为合同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农民工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另外，本集团持续监控项目中期计量支付情况以及项目竣工结算审计情况，加强与业主的沟通协调，推进项目进度及工程款收款进度，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融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2，六、5，和六、9 所述。

2、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2.10 亿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2.66 亿元）。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 年 (含 2 年)	2-3 年 (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83,000,000.00				383,000,000.00
应付票据	59,927,389.07				59,927,389.07
应付账款	437,481,730.02	59,392,866.42	58,589,081.05	19,837,938.51	575,301,616.00
其他应付款	509,390.28	311,955.99	79,302.98	4,626,201.03	5,526,850.28
其他流动负债	16,459,732.52				16,459,732.52
合 计	897,378,241.89	59,704,822.41	58,668,384.03	24,464,139.54	1,040,215,587.87

注：其他应付款不包括应付利息与应付股利。

3、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欧元有关，与提供劳务相关的以欧元结算工程项目已完工尚

未决算，本集团的其他业务活动均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0年12月31日，除外币存款5,019.31欧元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欧元资产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对于外汇风险，本集团重视对汇率风险管理政策和策略的研究，保持与经营外汇业务金融机构的紧密合作，并在合同中安排有利的结算条款。同时在提供劳务中，若发生人民币升值等本集团不可控制的风险时，本集团将通过调整销售政策降低由此带来的风险。

（2）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浮动利率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本集团带息债务情况如下：

带息债务类型	2020年度	2019年度
浮动利率带息债务		
其中：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130,000,000.00
固定利率带息债务		
其中：短期借款	283,000,000.00	209,000,000.00
合 计	383,000,000.00	339,000,000.00

注：以上短期借款不含利息。

本集团以报告期各年度期末借款为基数，进行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产生的影响。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25个基准点	-187,500.00	-243,750.00
人民币基准利率减少25个基准点	187,500.00	243,750.00

注：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

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

本集团所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741,600.00 元,其中:(1)持有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1,741,600.00 元,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2 所述,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交易的权益工具,但所处的市场交易并不活跃且金额较小;(2)持有的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 万元,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3 所述,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没有产生投资价格风险。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也不再持有任何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或负债。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41,600.00		20,000,000.00	21,741,600.00
(1)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1,741,600.00			1,741,600.00
(2)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41,600.00		20,000,000.00	21,741,600.0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可观察输入值
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41,600.00	1,741,600.00

注: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系公司持有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公司的股票金额,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是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格作为计量依据确认。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估值技术和输入值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加权平均值)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武汉绿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注：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系公司持有的武汉东湖绿道二期工程 PPP 项目公司武汉绿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股权，股权比例为 5%，公司按照出资额作为计量依据确认，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10 所述。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李晓明	李晓明直接持有公司 32.69%的股份，李晓明持有宁波汇宁 54.60%的股权并实际控制宁波汇宁，宁波汇宁持有公司 20.76%的股份，因此李晓明通过直接持有及间接控制合计持有公司 53.45%股份的表决权。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总经理

注：另外公司控股股东李晓明，李晓明之兄李晓伟以及李晓明之配偶金小川为一致行动人。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集团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1)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	------	---------	------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关联关系
1	宁波汇宁投资有限公司	20.76	主要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晓明持股 53.45%并担任执行董事，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李晓伟持股 18.48%并担任监事，公司董事金小川持股 10.92%并担任经理，原公司董事潘军标持股 6.51%
2	李晓伟	5.56	主要股东，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晓明之兄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宁波川汇明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晓明之配偶金小川出资份额为 70%，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李晓伟之配偶康春叶出资份额为 20%，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晓明出资份额为 5%。

(3) 其他关联自然人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1	金小川	董事
2	王兆焱	监事
3	金波道	公司董事金小川之弟
4	康春叶	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李晓伟之配偶
5	潘军标	原公司董事
6	蒋向春	原公司监事
7	谢有源	原公司监事

(4) 其他关联企业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1	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2.51%的参股公司；潘军标直接持股 22.45%，并担任董事；赵颖直接持股比例 10.75%，并担任董事、财务总监
2	宁波同协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同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94%的股票
3	宁波都盛机械有限公司	金波道持股 40%，并担任监事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 关联承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本集团担保的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方	债权人	合同编号	担保期间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余额
1	李晓明	浦发银行宁波 开发区支行	ZB9411201600000083	20161117-20191117	30,000.00	
2	李晓明、 金小川	工商银行宁波北 仑支行	2018 年北仑（保）字 0317 号	20180316-20200316	33,000.00	
3	李晓明、 金小川	浙商银行宁波北 仑支行	（332122）浙商银高保 字（2018）第 00003 号	20180913-20210912	11,000.00	11,000.00
4	李晓明、 金小川	兴业银行宁波北 仑支行	兴银甬保（高）字第北 仑 190044 号	20191030-20241029	15,000.00	15,000.00
5	李晓明、 金小川	浦发银行宁波开 发区支行	ZB9411201900000046	20191108-20221108	30,000.00	30,000.00
6	李晓明、 金小川	工商银行宁波北 仑支行	2020 年北仑（保）字 0003 号	20200305-20220305	30,000.00	30,000.00
7	李晓明 金小川	广发银行宁波分 行	（2020）甬银综授额第 000342 号-担保 02	20201026-20211025	10,000.00	10,000.00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709,769.69	3,373,193.6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主要的正在执行合同具体如下：

凤凰城地下停车场暨中央公园项目（一期）合同金额 24,906.65 万元；永嘉县红色文化旅游提升工程项目（一期）EPC 总承包合同金额 21,063.68 万元；钱湖大道及锁岚路改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金额 18,669.08 万元；广利河与溢洪河水系治理项目-东营市溢洪河湿地工程项目合同金额 13,866.97 万元；东海岛新区道路路网二道路、排水及绿化工程合同金额 13,653.02 万元；上饶市天佑大道及两侧景观（龟峰大道-明叔路）工程合同金额 10,256.19 万元；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项目道路及铺装专业分包工程合同金额 6,867.84 万元；霞浦污水泵站污水压力管工程 EPC 工程合同金额 5,939.32 万元；武汉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 PPP 项目合同金额 5,700.00 万元；青海卫生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景观绿化分包工程合同金额 5,584.78 万元；陈山西路（纬六路～滨江大道）工程--江南路以南段合同金额 3,670.36 万元；榆荫山居驿站及周边景观提升工程、燕沙路（鄂东大道-吴都大道）路侧防护绿地建设工程合同金额 3,620.96 万元；汉川市城区截流渠黑臭水体整治工程项目合同金额 2,632.07 万元等。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承接工程出具各类保函未到期部分共 19 份，具体如下：

保函受益人	保函金额	保证金	到期日	性质或用途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小港街道办事处	230,000.00		2100/1/1	履约保函
宁波市北仑区建筑企业管理处	750,000.00		2021/9/5	履约保函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梅山街道办事处	110,000.00		2100/1/1	履约保函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4,890,000.00		2021/11/30	履约银行保函
永嘉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531,841.20		2022/1/3	履约担保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梅山街道办事处	412,397.44		2023/3/3	履约保函
宁波市北仑区公路管理段	47,887.80		2023/3/3	履约保函

保函受益人	保函金额	保证金	到期日	性质或用途
鄂州市临空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9,302,640.00		2022/1/15	履约保函
宁波东钱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631,469.46		2021/5/14	履约保函
慈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00,000.00	500,000.00	2022/1/17	人工工资支付保函
宁波市北仑区公共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4,981,330.00		2022/10/31	履约保函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1,004,200.00		2021/11/30	履约保函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戚家山街道办事处	67,100.00		2021/2/6	履约保函
宁波市北仑区郭巨街道尖岭岙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63,024.08		2021/2/12	履约保函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00		2021/11/30	履约保函
宁波市北仑区郭巨街道尖岭岙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41,783.00		2021/4/26	履约保函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208,835.00		2021/4/30	预付款保函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104,417.36		2021/4/30	履约保函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4,417,670.00		2021/4/30	预付款保函
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1,953,608.30		2021/7/03	履约保函
永嘉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2021/12/31	预付款保函
合计	116,458,203.64	70,500,000.00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新成立子公司情况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战略投资发展需要，在浙江省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宁波汇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宁波汇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01月12日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206MA2J4E2W2M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壹佰万元整。

2、借款情况

2021 年 3 月 2 日公司向广发银行借款 1,400.00 万元；2021 年 3 月 1 日前，公司归还工商银行借款 19,350.00 万元，并于 2021 年 1-3 月一共借款 23,500.00 万元。

3、担保情况

2021年3月12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人民币82,500,000元，担保的主债权为自2021年3月12日至2022年5月11日。

4、工程项目期后大额回款情况

(1) 钱湖大道及锁岚路改建工程于 2021 年 2 月 4 日回款 2,760.23 万元；

(2) 凤凰城地下停车场暨中央公园项目（一期）工程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回款 1,184.00 万元；

(3) 鄂州市吴楚大道（葛山大道—燕沙路）绿化景观工程 EPC 项目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回款 2,798.57 万元。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集团的每个经营分部是一个业务集团，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公司报告分部按工程业务板块、设计业务板块、苗木板块确定,其中：

A、工程业务板块主要由汇绿园林、宁波利宁、蓝德凯尔实施；

B、设计业务板块由汇绿园林及蓝德凯尔实施；

C、苗木板块由汇绿园林、江西汇绿、吉水汇绿、湖北绿泉、湖北源泉及金溪华信共 6 家子公司实施；

报告分部执行公司的统一会计政策，经营分部间的关联业务转移定价，参照向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价格制定。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A. 工程业务报告分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对外营业收入	774,013,326.95	717,811,666.65
对外营业成本	615,153,718.25	561,507,334.05

B. 设计业务报告分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对外营业收入	30,781,505.09	38,792,976.65
对外营业成本	14,255,375.76	14,182,614.57

C. 苗木销售报告分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对外营业收入	17,716,391.65	17,612,710.00
对外营业成本	8,995,760.36	6,803,054.42

D. 经营分部合并

分部间抵消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对外营业收入	-8,829,790.38	-6,395,499.52
对外营业成本	-8,449,031.96	-4,696,264.85

分部合并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对外营业收入	813,681,433.31	767,821,853.78
对外营业成本	629,955,822.41	577,796,738.19

(3) 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A、每一类产品的对外交易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园林工程	774,013,326.95	717,811,666.65
园林设计	28,841,394.71	36,932,394.13
苗木销售	10,826,711.65	13,077,793.00
合计	813,681,433.31	767,821,853.78

B、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的分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园林工程：	774,013,326.95	717,811,666.65
其中：华东地区	468,621,768.77	352,299,607.35
华中地区	243,324,075.63	239,505,211.04
华南地区	522,997.76	8,073,758.36
华西地区	-3,183,462.52	460,065.07
西北地区	64,727,947.31	117,473,024.83
2、园林设计：	28,841,394.71	36,932,394.13
其中：华东地区	23,657,672.37	20,247,640.02
华中地区	5,183,722.34	16,684,754.11
3、苗木销售业务	10,826,711.65	13,077,793.00
其中：华东地区	10,153,467.00	69,700.00
华中地区	673,244.65	13,008,093.00
合 计	813,681,433.31	767,821,853.78

C、主要客户信息

本集团的客户较为分散，每年度内前五名客户收入情况变动较大，不存在对主要客户的严重依赖。

公司前五名客户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20年度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27,336,628.29	15.64
第二名	124,616,628.65	15.30
第三名	115,533,388.52	14.19
第四名	103,298,892.04	12.69
第五名	63,708,425.66	7.82
合 计	534,493,963.16	65.64

2、政府补助

（1）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A、用于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①2020 年度本集团未收到用于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B、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①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方式	本年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计入其他收益	9,696,315.08		9,696,315.08
计入营业外收入			
合 计	9,696,315.08		9,696,315.08

续

计入当期损益的方式	上年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计入其他收益	8,483,443.00		8,483,443.00
计入营业外收入			
合 计	8,483,443.00		8,483,443.00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本集团未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 报告期退回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退回政府补助的情况。

3、除上述事项外，本集团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53,056,101.90	18,277,375.62
合 计	103,056,101.90	68,277,375.62

(1) 应收股利

①应收股利情况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小 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注：根据汇绿生态《关于利润分配的股东决定书》，汇绿园林以可供分配利润向汇绿生态分配现金红利 5,000.00 万元。

（2）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34,923,000.00
1 至 2 年	16,528,946.56
2 至 3 年	1,614,4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30,000.00
5 年以上	646,500.00
小 计	53,742,846.56
减：坏账准备	686,744.66
合 计	53,056,101.90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96,346.56	224,846.56
其他往来款	646,500.00	647,096.20
关联方往来款	52,900,000.00	18,100,000.00
小 计	53,742,846.56	18,971,942.76
减：坏账准备	686,744.66	694,567.14
合 计	53,056,101.90	18,277,375.62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账龄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坏账准备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组合一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1 年以内	123,000.00	6,150.00					6,150.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8,946.56	2,894.66					2,894.66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4,400.00	7,200.00					7,200.00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30,000.00	24,000.00					24,000.00
5 年以上							
小 计	196,346.56	40,244.66					40,244.66
组合二 应收其他款组合							
1 年以内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账龄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坏账准备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5 年以上	646,500.00	646,500.00					646,500.00
小 计	646,500.00	646,500.00					646,500.00

组合三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 年以内	34,800,000.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6,500,000.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600,000.00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小 计	52,900,000.00						
合 计	53,742,846.56	686,744.66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694,567.14	-7,822.48				686,744.66
合 计	694,567.14	-7,822.48				686,744.66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	------	------	----	---------------------	----------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湖北源泉苗木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9,100,000.00	1-2 年	54.15	
湖北绿泉苗木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8,700,000.00	1 年以内	34.80	
金溪华信生态苗木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5,100,000.00	1-3 年	9.49	
武汉温州城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646,500.00	5 年以上	1.20	646,500.00
湖北长江伟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123,000.00	1 年以内	0.23	6,150.00
合 计		53,669,500.00		99.87	652,650.00

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60,661,300.00		1,460,661,300.00	1,451,361,300.00		1,451,361,300.00
合计	1,460,661,300.00		1,460,661,300.00	1,451,361,300.00		1,451,361,3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湖北绿泉苗木有限公司	9,905,100.00			9,905,100.00		
金溪华信生态苗木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武汉蓝德凯尔生态环境有限公司（1、2）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410,756,200.00			1,410,756,200.00		
湖北源泉苗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455,661,300.00			1,460,661,300.00		

注 1：2015 年 6 月 19 日，根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决定设立武汉蓝德凯尔环境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公司认缴出资 1,0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2019 年公司缴纳出资 500.0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出资 1,000.00 万元。

注 2：2020 年 6 月 2 日本公司子公司武汉蓝德凯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更名为武汉蓝德凯尔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3、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十六、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7,734.9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647,697.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本集团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6,453.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30,532.0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45,396.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543,229.93	
小 计	4,153,792.19	
所得税影响额	1,040,579.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3,113,212.54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7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8	0.12	0.12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